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31

#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源飞宠物	股票代码	0012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群	方静	
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阳县水头镇标准园区宠乐路1号	浙江省平阳县水头镇标准园区宠乐路1号	
电话	0577-63870169	0577-63870169	
电子信箱	chenqun@wzyuanfei.com	fangjing@wzyuanfei.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	------	------	-----------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0,624,490.48	548,049,918.00	-2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857,985.66	102,187,467.06	-3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816,318.95	100,951,815.37	-3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573,753.95	51,807,504.37	-8.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50	0.6517	-4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50	0.6517	-4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9%	16.68%	-11.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77,338,419.55	1,395,354,409.21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0,339,535.01	1,148,050,282.69	1.9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明允	境内自然人	28.06%	53,557,560	53,557,560		
朱晓荣	境内自然人	13.23%	25,263,000	25,263,000		
庄明超	境内自然人	11.65%	22,231,440	22,231,440		
平阳县晟飞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1%	12,047,000	12,047,000		
平阳县晟睿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7%	11,200,000	11,200,000		
平阳县晟雨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	10,500,000	10,500,000		
平阳县晟洵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	7,000,000	7,000,000		
平阳县晟进创业服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211,000	1,211,000		

(有限合伙)						
董钢	境内自然人	0.50%	955,049	0		
上海标朴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一标朴1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742,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庄明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庄明允、朱晓荣和庄明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庄明允与庄明超系姐弟关系，朱晓荣与庄明超系夫妻关系。朱晓荣、庄明超为平阳晟睿股东。庄明允、庄明超、朱晓荣以及平阳晟睿于 2021 年 3 月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根据公司董事长庄明允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聘任柯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 2、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6,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54,54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预计转增

54,540,000 股；不送红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